**附件01：**

**投标承诺函**

**致：福建三农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人）**

本报价单位认真研究报价要求内容后，自愿接受报价要求的要约邀请条件。本报价单位承诺如下：

1. 在仔细研究了报价要求的各项条款后,本报价单位愿意以下列条件,依照合同条款的要求实施、完成并维护全部报价内容。
2. 本投标单位承诺本次报价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详见工程量清单。
3. 本报价单位知道并同意：如果贵司接受我司报价后我司未按报价要求的时间签署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贵司有权另选其他单位。
4. 本报价单位对贵司报价要求中提出的合同主要条款已清楚明了，并完全同意，同时也允许建设单位按照企业管理规定补充或增加合同主要条款以外的未涉及单价及付款条件的其他条款。
5. 本报价单位同意在报价要求约定的报价书有效期限之内,本报价书将始终对本报价单位具有约束力, 并可随时被贵司接受。
6. 本报价单位知道并理解,如果报价未被接受，贵司有权不作任何解释。
7. 本报价单位知道并同意贵司已向本报价单位发出的关于报价要求的修改通知。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 期：